

证券代码：839563

证券简称：新远见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 第一大股东变更 ☐ 控股股东变更
☐ 实际控制人变更 ☒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何燕华、章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7 日、2023 年 3 月 27 日通过大宗交易，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陈聪智、陈惠文、姜大方及其控制的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杭州博达智创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陈聪智、陈惠文、姜大方及其控制的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何燕华、章芸，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增加的还需披露：

1、增加后的一致行动人包括：陈聪智、陈惠文、姜大方及其控制的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何燕华、章芸；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16 年 6 月 1 日至今；

4、是否存在其他应当认定而未认定为一致行动的主体：否

二、变更后（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

公司名称	浙江新远见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永平北路 72 号	
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6 月 25 日	
主营业务	橡胶、金属制品生产；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法定代表人	陈俊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名称	新远见国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名称	陈聪智、姜大方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公司名称	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6 号	
注册资本	7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0 年 4 月 13 日	
主营业务	生产：特种橡胶制品，母婴用品，玩具，日用百货；批发、零售：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母婴用品，玩具，日用百货，模具，塑料制品；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法定代表人	陈哲达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名称	陈惠文	
实际控制人名称	陈惠文、陈聪智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二）自然人

姓名	陈惠文	
国籍	中国大陆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木塑、PVC、竹塑复合材料案发、生产、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永平北路 72 号新远见 10 幢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陈聪智	
国籍	中国大陆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木塑、PVC、竹塑复合材料案发、生产、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永平北路 72 号新远见 10 幢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是	

员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姜大方	
国籍	中国大陆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木塑、PVC、竹塑复合材料案发、生产、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永平北路 72 号新远见 10 幢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章芸	
国籍	中国大陆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自由职业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无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无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何燕华	
----	-----	--

国籍	中国大陆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自由职业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无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无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3 月 7 日公司股东何燕华通过大宗交易买入公司股份；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股东章芸通过大宗交易买入公司股份。根据 2016 年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本次新增股东章芸系挂牌公司实控人陈聪智配偶；本次新增股东何燕华系挂牌公司实控人陈惠文配偶，不会对挂牌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批准程序	

批准程序进展	
--------	--

（三）限售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使用指引第 2 号—权益变动与收购》规定：“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人数发生变化，但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挂牌公司自事实发生之日七 2 个交易日内披露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变化情况公告即可。同时挂牌公司应当比照《收购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对新增的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手续：限售期为自其成为一致行动人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公司股东章芸、何燕华自买入之日起已超过 12 个月，且至今未发生减持。

（四）其他

不适用

五、备查文件目录

股票交易截图

浙江新远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